

001065

东兰县志

广西人民出版社

东兰县志

东兰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 编：黄 相

副主编：韦天富 覃剑萍

广西人民出版社

李振厚同志以他的一生献给了党和人民的解放事业，最后献出了他的生命。

他在对敌斗争中，始终是英勇顽强、不屈不挠的。他不愧是新阶段本劳苦人民的英雄。

他最善于联系群众，同人民群众同甘共苦，对人民解放事业，具有无比坚定的崇高感情。他不愧是我们党的大无畏的领袖。

他一生严格遵守和执行党的工作路线，坚定地执行党的方针和政策，最严格地遵守党的纪律。他不愧是一个模范的共产党员。

李振厚同志永远活在党的心中，他永远是我们的子孙后代学习的榜样，我们永远纪念他！

邓小平 一九六二年十一月

学习章拔群同志

章拔群同志是中国共產黨先鋒的優秀黨員，他繼承人民卓越的革命意志，是中國工人階級革命第七軍和廣西左右江蘇維埃政權的領導者之一。他在長期與敵人鬥爭中，對黨的革命無限忠誠，對勞動人民無限熱愛，英勇頑強，艰苦奋斗，不怕困難，不怕犧牲，為黨和人民流盡最後的一滴血，表現了共產黨員的高貴品質。

拔群同志在黨領導下，把畢生的精力，都獻給了勞動人民的解放事業，和偉大的共產黨主義事業。他堅強的革命意志，永遠是我們共產黨人、革命戰士、各族人民學習的榜樣。

現在建設社會主義時期，我們要學習和發揚拔群同志的革命精神，緊密地團結在黨中央和毛主席的周圍，高舉建設社會主義總路綫，大躍進，人民公社三面紅旗，鼓足干劲，向前邁進，為實現共產主義奮鬥到底。

張雲逸 一九六二年
一月八日

《东兰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韦儒泰

副主任：韦加波 黄砚锦 牙祖业 覃松山 陆树盛 黄相

委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子豪	韦康	韦干生	韦家敏	韦德先	牙祖安
陆秀祥	李桂英	杨正福	罗福英	莫羨平	黄仲规
黄甫英	黄启辉	黄勇康	覃世平	覃绍旭	覃孟德
覃树宁	覃福成	谭怀永	潘聚业		

编纂人员

主编：黄相

副主编：韦天富 覃剑萍

办公室主任：黄相

副主任：韦天富

编写：覃松山 牙国贤 陆树盛 韦天富 黄汉纪 牙国高

韦家能 覃剑萍 黄相 韦宏

《东兰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韦儒泰

副主任：韦加波 黄砚锦 牙祖业 覃松山 陆树盛 黄相

委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子豪	韦康	韦干生	韦家敏	韦德先	牙祖安
陆秀祥	李桂英	杨正福	罗福英	莫羨平	黄仲规
黄甫英	黄启辉	黄勇康	覃世平	覃绍旭	覃孟德
覃树宁	覃福成	谭怀永	潘聚业		

编纂人员

主编：黄相

副主编：韦天富 覃剑萍

办公室主任：黄相

副主任：韦天富

编写：覃松山 牙国贤 陆树盛 韦天富 黄汉纪 牙国高

韦家能 覃剑萍 黄相 韦宏

审稿人员

县审稿小组成员

组 长：韦儒泰

副组长：韦加波 黄 相

组 员：覃松山 陆树盛 牙国贤 韦天富 韦 宏

河池地区审稿小组成员

副组长：韦仕清

组 员：蔡润昌 卢治雕 罗云璋 陈志杰 韦体吉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审稿人员

梁汉坤 罗解三 晏源源 苏锡贺

黄汝珍 童健飞 刘健金

序 一

原中共东兰县委书记 黄大禹

原东兰县人民政府县长 黄克

《东兰县志》出版发行了。这是全县各族人民的一件大喜事。作为土生土长的东兰人，并长期在这块土地上工作，深刻体会到志书的重要，自然格外高兴。

追溯历史，东兰修志，元朝有《东兰州志》书目，但无片纸见存。民国期间，县设修志局，调集人员，搜集资料，但结果不了了之。解放后1956年至1960年，县曾组织修志班子，编成《东兰县志》初稿，但因故未能出版。此次修志，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十分重视，成立编纂委员会，从1984年开始，编纂人员通力合作，殚精竭虑，几经易稿，历时近十载，终成其书。其间，县直各部门、各单位给予大力支持，社会各界人士踊跃提供资料，自治区通志馆和河池地区地方志办公室经常给予指导，使修志工作得以顺利进行。《东兰县志》是众人辛勤劳动的成果，是集体主义精神的具体体现。在此，我们对所有为此书出过力的人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东兰县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实事求是地记载东兰的历史和现状，突出经济建设内容，反映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它是我们研究县情、熟悉县情的重要工具书。东兰是广西农民运动领袖、中国工农红军杰出将领韦拔群的故乡，是右江革命根据地的腹地，有过“红旗卷起农奴戟，黑手高悬霸主鞭”的历史，有过邓小平亲临指导革命、分田分地、创办共耕社的辉煌一页。志书特辟的《革命斗争纪略》编，真实地反映了这一光辉史实，它将激励后人去发扬革命传统，更加热爱东兰，建设东兰，为振兴东兰作贡献。

值《东兰县志》出版发行之际，我们希望全县人民能充分利用它，使之更好地为东兰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1994年5月

序 二

中共东兰县委书记 罗殿龙
东兰县人民政府县长 韦儒泰

《东兰县志》的出版发行，结束了东兰无志的历史，可喜可贺。

东兰县是大革命时期右江革命根据地的腹地，韦拔群在此领导农民革命，创办广西农民运动讲习所，建立农民自卫军和苏维埃政府。1929年，东兰农军参加了邓小平、张云逸、韦拔群领导的百色起义，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土地革命。在以后漫长的革命斗争岁月里，东兰人民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付出了重大的牺牲，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新中国成立后，富有革命传统的东兰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奋发图强、艰苦奋斗，开山劈岭，拦河筑坝，兴修水利，砌墙保土，造田造地，努力改变恶劣的生产条件和落后面貌。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东兰县委、县人民政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行改革开放，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提出“发扬拔群革命精神，实干拼搏富民兴县”的口号，带领全县人民积极发展经济，大搞农业综合开发，调整产业结构，发展支柱产业，使经济工作和各项建设事业都有了一定的发展。

由于自然条件、战争创伤等因素的制约和影响，解放以来东兰尽管发生了巨大变化，但经济总体水平仍然很低，需要我們继续艰苦努力。

这部《东兰县志》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为指导，广征博采，融古贯今，准确记述了东兰的建置沿革、历史大事、方俗掌故、俊杰人物，反映各行各业的历史和现状，记录东兰人民改造自然和社会的业绩及经验教训，为我们了解东兰，掌握县情，知晓兴衰得失，起到资政、教化、存史的作用。

《东兰县志》面世之际，正值全县人民认真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之时。我们要抓住机遇，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实干拼搏，力争1995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第二个翻番。我们相信，勤劳智慧的东兰人民，一定能继续发扬老区革命传统，创造出更伟大的业绩！

1994年5月

凡 例

一、本志由概述、大事记、专志各编、附录组成。以志为主，辅以表、图和照片。采用语体文，记述体。专志共计 11 编 63 章 246 节。

二、本志贯穿古今，详今略古。上限追溯到有记载的年代，下限至 1985 年。有些下延到 1990 年。

三、按“生不立传”的原则，只选著名革命烈士和对社会有重大影响的已故人士立传。立传人物按卒年顺序排列。

四、历史纪年：解放前，除《革命斗争纪略》和《人物编》的《革命英烈》章采用公元纪年外，其余的用旧纪年（一节内首次出现时夹注公元纪年）；解放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本志所称“解放后”，系指 1949 年 11 月 29 日东兰县城解放之后。

五、诸多壮、瑶地名系借汉字注音，不取其义，很难统一规范，本志仍按不同时期习惯用字注音。

六、各项数据，一般均用东兰县统计局数字，统计局缺的，采用各有关主管部门数字。

七、本志计量单位，解放前均按当时习惯记述，解放后一律采用公制单位。

八、本志材料来自自治区、地区、县档案资料 and 正史、旧志、碑文、族谱，有关报刊、专著以及有关人士的回忆，经核实后载入。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1)

第一编 地 理

第一章 建 置	(21)
第一节 位置 境域	(21)
第二节 沿 革	(22)
第二章 行政区划	(23)
第三章 县城 乡镇	(29)
第一节 县 城	(29)
第二节 乡 镇	(31)
第四章 地质 地貌	(38)
第一节 地 质	(38)
第二节 地貌类型	(42)
第三节 山 脉	(43)
第五章 气 候	(46)
第一节 四季特征	(46)
第二节 主要气候要素	(47)
第六章 水 文	(54)
第一节 地表水	(54)
第二节 地下水	(57)

第七章	土壤 植被	(59)
第一节	土壤类型	(59)
第二节	土壤特性	(60)
第三节	植 被	(67)
第八章	自然资源	(69)
第一节	土地资源	(69)
第二节	水资源	(69)
第三节	生物资源	(70)
第四节	矿产资源	(71)
第九章	自然灾害	(72)
第一节	干 旱	(73)
第二节	洪 涝	(74)
第三节	冰 雹	(75)
第四节	风 灾	(76)
第五节	寒冻害	(77)
第六节	病虫害	(79)
第七节	其他灾害	(80)

第二编 革命斗争纪略

第一章	农民运动的兴起	(81)
第一节	马列主义传入东兰	(82)
第二节	组织革命联盟	(82)
第三节	三打东兰城	(83)
第四节	开办农讲所	(83)
第五节	组织农民协会	(84)
第六节	东兰惨案	(88)
第二章	革命根据地的建立	(88)
第一节	反大屠杀斗争	(88)

第二节	发展农军	(89)
第三节	解放太平、武篆及县城	(89)
第四节	清剿反动武装	(91)
第五节	邓小平在东兰	(91)
第三章	根据地建设	(93)
第一节	中共党组织的建设	(93)
第二节	政权建设	(96)
第三节	军事建设	(101)
第四节	土地革命	(103)
第五节	妇女工作	(104)
第六节	教育工作	(105)
第四章	根据地保卫战	(106)
第一节	第一次反“围剿”	(106)
第二节	第二次反“围剿”	(108)
第三节	第三次反“围剿”	(110)
第四节	韦拔群、陈洪涛遇难	(111)
第五章	坚持革命斗争	(112)
第一节	重整旗鼓、继续斗争	(112)
第二节	合作抗日	(114)
第三节	开展游击斗争	(115)

第三编 党政 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东兰地方组织	(117)
第一节	组织建设	(117)
第二节	代表大会	(125)
第三节	纪律检查	(127)
第四节	统一战线	(132)
第五节	党史资料征集	(135)
第六节	县委重要会议和重大决策	(135)

第二章	国民党东兰地方组织	(138)
第一节	组织概况	(138)
第二节	主要活动	(139)
附：	三民主义青年团	(141)
第三章	人民代表大会	(141)
第一节	代表选举	(141)
第二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43)
第三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145)
第四节	人大常委会	(148)
第四章	司署 州署	(151)
第一节	安抚司署	(151)
第二节	州 署	(152)
第五章	县公署 县政府	(154)
第一节	县公署	(154)
第二节	县政府	(155)
附一：	议政机构	(157)
附二：	国大代表选举	(157)
第六章	苏维埃政府（革命委员会）	(158)
第七章	县人民政府	(159)
第一节	职能机构	(160)
第二节	基层行政组织	(164)
第八章	人民政协	(169)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69)
第二节	委员会议	(170)
第三节	活动纪略	(171)
第九章	民政 信访	(172)

第一节	优抚安置	(172)
第二节	褒扬	(177)
第三节	救济救灾	(178)
第四节	扶贫扶优	(183)
第五节	其他民政事务	(184)
第六节	信访	(186)
第十章	劳动人事	(190)
第一节	劳动管理	(190)
第二节	人事管理	(194)
第三节	工资福利	(199)
第四节	退、离休制度	(205)
第十一章	群众团体	(207)
第一节	农民组织	(207)
第二节	工人组织	(208)
第三节	青年组织	(210)
第四节	妇女组织	(215)
第五节	工商联联合会	(221)
第六节	科学技术协会	(221)

第四编 公安 司法

第一章	公安	(222)
第一节	机构	(222)
第二节	社会治安	(224)
第三节	消防管理	(228)
第四节	监狱管理	(230)
第二章	检察	(231)
第一节	机构	(231)
第二节	刑事检察	(231)
第三节	经济检察	(232)

第四节	法纪检察	(232)
第五节	监所检察	(232)
第六节	申诉复查	(232)
第三章	审 判	(233)
第一节	机 构	(233)
第二节	案件审理	(233)
第三节	申诉复查	(234)
第四章	司法行政	(235)
第一节	机 构	(235)
第二节	司法改革	(235)
第三节	法制宣传	(235)
第四节	公证 律师	(236)
第五节	调 解	(237)

第五编 军 事

第一章	地方武装	(238)
第一节	民团武装	(238)
第二节	人民武装	(239)
第三节	民 兵	(241)
第二章	驻军 军事设施	(244)
第一节	驻 军	(244)
第二节	军事设施	(244)
第三章	兵 役	(247)
第一节	民国兵役	(247)
第二节	当代兵役	(248)
第四章	战事纪略	(251)
第一节	“拜台归洪”暴动	(251)

第二节	农军战事	(252)
第三节	红军反“围剿”	(252)
第四节	日机轰炸东兰	(253)
第五节	解放战事	(254)
第六节	剿匪战事	(255)

第六编 农 业

第一章	种植业	(259)
第一节	土地制度和体制变革	(259)
第二节	生产条件	(264)
第三节	农技农艺	(271)
第四节	作物生产	(278)
第五节	农业管理及科研机构	(293)
第二章	林 业	(295)
第一节	森林资源	(295)
第二节	造林育林	(297)
第三节	森林保护	(303)
第四节	林产品经营	(307)
第五节	林业场站	(311)
第三章	水 利	(312)
第一节	工程建设	(312)
第二节	水利管理	(332)
第四章	畜 牧	(335)
第一节	牧草	(335)
第二节	畜禽品种	(336)
第三节	繁 殖	(337)
第四节	饲 养	(339)
第五节	疫病防治	(341)